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系學會

器材借出申請單

申請單位		活動名稱	
申請人		聯絡電話	
借用日期	/ /	歸還日期	/ /
使用地點			
器材名稱 (數量/單位)			
用途說明			

- ◇ 請申請人務必詳填資料，器材組將依照此份申請單，在活動前準備活動中需使用的相關器具，若要求此份申請單以外的協助，器材組將無法配合！
- ◇ 此份申請書，請於活動前兩週前提出，因為器具的存放需事前確認，且準備器具也需要人力的安排，請申請人體恤器材組的辛勞！
- ◇ 此份申請書在填妥後，請寄給器材組組長 張加良(sty88960@yahoo.com.tw)，並於寄信後，向其確認有無收到信件。
- ◇ 依照《財產管理辦法》規定，借用物品需於活動結束後一星期歸還器材組。

申請人：

經手人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